附件5

提交材料清单

1. 2022年度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一式7份（含电子版）
2. 项目合作协议（两个及以上单位联合申报项目，须附此件）
3. 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（申报单位为企业法人的，需提供此件，如无社会信用代码证，提供法人登记证和营业执照复印件）
4. 承诺书、财务报表（申报单位为企业法人的，需提供此件）
5. 科研诚信承诺书（项目负责人签字，单位盖章）